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1月22日上午11: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1月16日以电话通知、邮件、直接送达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继缨女士主持，经全体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确定公司 2018 年度与关联方发生提供服务/销售货物等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为 1,420 万元。现根据 2018 年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新增向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常州英诺）提供其日常经营中所需的工程装修服务交易额度，新增最高额度为 300 万元，额度有效期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监事会审查后认为：新增关联交易额度所涉事项属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预计占公司年度营收比例不到 1%，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额度。

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增加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5 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由其对公司年报审计，并对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鉴证并出具报告，对关联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核并出具报告，上述审计费用不超过 190 万元。

详细信息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6）。

三、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 2019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东莞首道超净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通新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英诺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含常州英诺）、深圳恒益大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前海祥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总金额不超过 3,210 万元。

公司监事会审查后认为：公司 2019 年度拟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公平、合理地确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全部日常关联交易的总金额预计占公司年度营收比例不到 3%，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监事会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额度预计。

具体各关联方交易额度及详细情况详见公司同时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7 号）。

四、会议以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9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 2019 年使用不超过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短期（不超过一年）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1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三日